

战略合作协议

甲方：惠州佣房无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市江北 5 号小区菊花一路 6 号盛世华府 11、12 号楼 1 单元 28 层 01 号房

乙方：惠州市汇同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市江北云山东路 28 号金世界花园 B 栋(怡景苑)A 座 4 层 A 房

“掌宅通”系惠州佣房无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房地产经纪信息平台，平台秉承“专业、专注、精准、高效，共创、共享”的理念，通过平台提供信息服务，专业服务房地产经纪公司及房地产经纪人。为了甲乙双方更好的契合与协作，建立共同发展的战略合作关系，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平等、共创共享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合作内容

- 1、甲乙双方为战略合作关系，双方充分运用掌宅通房地产经纪行业平台（以下简称“掌宅通”）进行合作。
- 2、甲方通过掌宅通为乙方提供信息服务，乙方通过购买掌宅通产品开展业务活动。具体细节见平台规则。
- 3、乙方为_____具有影响力的房地产经纪机构，拥有一定规模的房地产经纪人、房源、客户和门店资源。
- 3、乙方应将独家委托房源信息提交至掌宅通平台，完善楼盘字典信息，按照平台规则进行发布及管理，供平台其他经纪公司 & 经纪人合作推广。

二、甲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应尽职为乙方提供相应的信息服务。
- 2、甲方有义务维护整个平台的正常运行，并努力提升和改进技术；对用户 在平台服务中遇到的有关问题及反映的情况，及时作出回复。
- 3、甲方保证不将乙方提供的独家委托房源信息向平台合作方以外其他方进行披露。
- 4、甲方为乙方工作人员组织关于掌宅通业务操作规范及产品相关的培训，提供在线客服服务。
- 5、甲方在收到乙方所付款项之日起开始向乙方提供上述服务，服务开始提供日期以实际“服务开通日”为准。
- 6、甲方有权在乙方发布虚假信息时，扣除乙方相应保证金，并根据实际情况作出处理，包括但不限于中止、中断、或终止用户的服务。

三、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乙方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联系人姓名、电话，并保证乙方是依法成立及有效续存的公司。
- 2、乙方承诺在掌宅通提供的独家委托房源信息合法有效，保证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
- 3、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外不再享受掌宅通服务。乙方可以通过签署的新协议获取新的有效期服务。
- 4、乙方与掌宅通的第三方合作机构签署相应业务协议产生的相关纠纷与争议，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

四、其他

- 1、本协议所提供的产品服务依托于甲方自主研发的互联网高新技术模块，因此，各项服务的所有权及经营权归甲方所有。
- 2、本协议服务中所涉及网上法律声明、网上用户服务协议为本协议不可分割之部分。乙方在接受本协议的同时亦被认为接受该法律声明。
- 3、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均应严格遵守《网络安全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广告法》、《合同法》和《著作权法》等的相关规定。
- 4、本协议将取代甲乙双方此前就双方合作所达成的任何书面或口头协议和约定。
- 5、因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引发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惠州市中院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6、本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7、本协议一式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签字：_____

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